

113年「中等學校任教科別教師證書對照表」修正一覽表

一、國中任教科別教師證書對照表

序號	修正項目	修正內容	修正說明
1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第二外國語文日語專長	增列「第二外語(日語)」、「中等學校日語」	依本部近年本部函釋增訂之。
2	中等學校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	刪除「中等學校資料處理科」、「中等學校資訊科」	刪除職業群科科目。

二、高級中等學校共同學科任教科別教師證書對照表

序號	修正項目	修正內容	修正說明
1	標題名稱	原標題名稱「高中任教科別教師證書對照表」，改為「高級中等學校共同學科任教科別教師證書對照表」	依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第二點規定，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分為「國民中學學習領域主修專長」、「高級中等學校共同學科」及「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等三種專門課程，故調整標題名稱。
2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第二外國語文日語專長	增列「第二外語(日語)」、「中等學校日語」	依本部近年本部函釋增訂之。
3	中等學校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	刪除「中等學校資料處理科」、「高級中等學校資料處理科」、「中等學校資訊科」、「高級中等學校資訊科」	刪除職業群科科目。

三、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任教科別教師證書對照表

序號	修正項目	修正內容	修正說明
1	標題名稱	原標題名稱「職校任教科別教師證書對照表」改為「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任教科別教師證書對照表」	依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第二點規定，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分為「國民中學學習領域主修專長」、「高級中等學校共同學科」及「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等三種專門課程，故調整標題名稱。

序號	修正項目	修正內容	修正說明
2	機械群	增列「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機械製圖科」、「中等學校-鑄工科」、「中等學校-機械科、機工科」、「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機械科」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3	動力機械群	增列「高級中等學校動力機械群-汽車科」、「中等學校-工程機械修護科」	依本部近年本部函釋及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專長	增列「高級中等學校資訊科」、「高級職業學校資訊科」、「中等學校-電子設備修護科」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5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專長	增列「中等學校-電機科」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6	土木與建築群-土木專長	增列「中等學校-土木施工科」、「中等學校-測量科」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7	土木與建築群-建築專長	增列「中等學校-建築製圖科」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8	化工群	增列「中等學校-環境檢驗科」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9	商業與管理群-商管專長	增列「中等學校-不動產事務科」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10	外語群 日語專長	增列「中等學校-商用日文科」	依本部近年本部函釋增訂之。
11	設計群-平面、媒體設計專長	增列「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圖文傳播科」、「中等學校-美術工藝科」	依本部近年本部函釋及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12	設計群-立體造形專長	增列「中等學校-美術工藝科」	依本部近年本部函釋增訂之。
13	設計群-室內設計專長	增列「中等學校-室內設計科(甲)」、「中等學校-室內設計科(乙)」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
14	農業群-動物飼養及保健專長	增列「中等學校畜牧科(獸醫科)」、「中等學校畜牧科(畜牧組)」、「中等學校畜牧保健科」	依本部近年本部函釋增訂之。
15	食品群	增列「中等學校-水產製造科」	依教師證書核發紀錄增訂之。